2023年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单位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是经湖南省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隶属省教育厅主管的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校主要工作职能：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全面落实从严治党，主动把握经济社会发展新常态和国内外高等职业教育发展新变化，坚持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以卓越校建设为主线，提升能力，提高质量。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培养智能控制技术、智能制造技术、智能汽车技术、智能制造服务四大专业群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

（二）机构设置

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内设机构设置包括：

党群部门：组织部（教师工作部、党校）、宣传统战部、党政办公室、纪检监察处、学生工作部（团委）、离退休办公室（工会）、保卫部（武装部）、机关党总支、机械工程学院党总支、电气工程学院党总支、汽车工程学院党总支、经济贸易学院党总支、人文科学学院党总支、信息工程学院党总支、马克思主义学院直属党支部、长沙校区离退休直属党支部、津市校区离退休直属党支部。

行政管理部门：人事处（人才办）、质量控制处（发展规划处）、审计处、财务处、教务处、科研处（国际交流处）、后勤处、招生就业处（校友办）、基建处、资产管理处（招标办）。

教学部门：机械工程学院、电气工程学院、汽车工程学院、经济贸易学院、人文科学学院、信息工程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教辅部门：图书馆、实习培训中心（继续教育学院）、信息技术中心、智造创客学院。

（三）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单位构成包括：湖南机电职业技术学院本级。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29,015.9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114.95 万元，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8,285.0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1,783.00 万元，其他收入 7,196.5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包含贷款余额)1,636.41 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 9,573.16 万元，主要是 2023 年实行全口径预算，将上年结转和贷款本金余额资金纳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2023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29,015.91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29,006.3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1.80 万元，社会保障就业支出 7.76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9,573.16 万元，主要是学校基建三期工程启动，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13,534.36 万元，其中，教育支出 13,524.80 万元，占 99.93％；科学技术支出 1.80 万元，占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76 万元，占 0.06%。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 15,065.80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13,950.11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省级专项资金支出 904 万元，主要用于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 年本单位未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与上年保持一致。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5 万元，主要拟召开教师表彰、优秀教育工作者表彰会议和其他教学业务会议。培训费预算 60 万元，拟开展网络线上培训，提升教师教育教学能力，支持 200 人次教师参加校本培训、网络培训、校外学习交流。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736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3,27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6,261 万元；无服务类采购预算。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3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29,015.9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065.80 万元，项目支出 13,950.11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3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